

109-111 年
重點產業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結果
摘錄

金融產業之金融科技人才

辦理機關：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

一、產業調查範疇

我國於 104 年起積極推動金融科技相關政策，為了解金融產業發展金融科技所需之人才類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進行金融相關產業人力流動供給因子及需求因子之調查及估算時，特別增列對金融科技相關人才部分之調查，以了解金融相關產業短、中、長期金融科技人力之配置狀態。本次調查業別包含銀行業、證券業、投信投顧業、期貨業及保險業等五大金融產業，調查範疇分述如下。

(一) 銀行業

1. 屬行業標準分類中的「銀行業」(6412)，定義為從事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等業務之銀行。
2. 在新興科技金融技術快速發展下，108 年持續針對國內銀行業在科技金融領域的發展現況及專業人才供需辦理調查，進行質性及量化的人力需求盤查，相關金融科技人才的培訓課程需求有強化之必要性，以因應銀行業在金融科技業的發展之需。

(二) 證券業

本次證券業調查範疇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05 年第 10 次修訂「行業標準分類」屬「證券商」(6611)，定義為從事有價證券之承銷、自行買賣及買賣行紀、居間或代理業務之行業，如證券承銷商、自營商及經紀商等，而本次調查對象為臺灣地區之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所屬 70 家會員之總公司。

(三) 投信投顧業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05 年第 10 次修訂「行業標準分類」，本次調查範疇屬「基金管理業」(6640)及「投資顧問業」(6691)。另本次調查對象為臺灣地區之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所屬 121 家會員，其中包含 39 家證券投資信託事業、82 家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相關定義分述如下。

1. 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屬「基金管理業」(6640)，定義為承作投資組合及基金管理之行業，如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等管理。
2. 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屬「投資顧問業」(6691)，定義為從事提供個人或公司行號有關國內外投資之引介及諮詢、顧問之行業；證券投資顧問公司亦歸入本類。

(四) 期貨業

本次期貨業調查範疇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05 年第 10 次修訂「行業標準分類」屬「期貨商」(6621)、「期貨輔助業」(6622)及「基金管理業」(6640)，相關定義分述如下。

1. 期貨商：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選擇權契約及槓桿保證金契約買賣業務之行業，如期貨自營商及經紀商等。
2. 期貨輔助業：從事期貨相關輔助業務之行業，如期貨經理及期貨交易所等。
3. 基金管理業：承作投資組合及基金管理之行業，如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等管理。

本次調查對象為臺灣地區之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所屬 59 家會員，其中包含國內專營期貨商 14 家、國外專營期貨商 2 家、期貨顧問事業 32 家、專營期貨經理事業 1 家及期貨信託事業 10 家。

(五) 保險業

本次保險業調查範疇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05 年第 10 次修訂「行業標準分類」屬「人身保險業」(6510)及「財產保險業」(6520)，定義為從事人身保險與財產保險之行業，另本次調查對象係針對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所屬 22 家會員及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所屬 19 家會員。

二、產業發展趨勢

(一) 銀行業

1. 近年在資訊科技帶動下，在相關區塊鏈(Block Chain)技術發展所蘊運產生相關金融科技新商業模式，銀行業相繼採異業結盟或自主成立金融科技事業單位，提供新興數位金融科技服務。
2. 因應 facebook 等社群平臺所引領出的新商務商機，了解社群經營管理等網站行銷管理之人才需求強，能進行社群網路行銷及管理將是各銀行所需了解的新興商業模式。
3. 數位金融浪潮已逐漸改變民眾的消費習慣，尤其當前國際金融環境面臨網路攻擊、駭客竊取資訊、網路盜轉帳戶或盜領 ATM 等新型態科技犯罪手法不斷推陳出新，銀行業如何在競爭的經營環境下，兼顧金融創新與資通

訊安全，顯然成為銀行業的重要課題。

4. 中國近年在行動交易的第三方支付業務、跨境電商業務高速發展，其金融科技技術發展在國際廣受矚目，最新金融科技技術所衍生商務模式值得國銀持續關注、了解各項資訊技術發展趨勢。我國消費金融服務有日益仰賴網際網路交易管道及手機交易等非傳統銀行服務模式，在各銀行推動第三方支付交易及政府倡導無現金交易金融環境，銀行業積極調整金融業務服務模式以符合消費者交易制度轉型之需。

5. 5G 通訊技術已在歐美、中國、韓國等國開始在消費端商業普及化，與物聯網互為結合的金融科技多元開發運用商機龐大，金融機構在開發新金融科技技術之際，應掌握先進資通訊技術的發展趨勢及潛藏的金融商機，對各項資訊、行銷業務人才培育更有其必要性。

(二) 證券業

發展 FinTech 數位金融商業模式

1. 持續提升證券網路下單比重。
2. 加強線上開戶多元化：放寬新客戶得委由往來交割銀行確認身份、通信開戶、視訊、自然人憑證及其他足以確認本人身分之方式辦理開戶。
3. 推動資料開放及巨量資料分析之管理應用。

(三) 投信投顧業

為因應行動通訊、社群媒體、大數據、雲端科技等技術的進步，並配合資訊發展，持續推動數位化金融，推動電子支付與電子票證整併，大幅鬆綁相關業務與規範，使臺灣金融產業產生良性競爭與發展，對臺灣投信投顧產業發展有相當助益。

(四) 期貨業

配合主管機關維護金融市場秩序與穩定，提升期貨業競爭力，並運用金融科技提升效能，擴大金融科技發展，爭取國際商機，期能成為臺灣最大金融科技創新平臺。

(五) 保險業

1. 考量電子商務發展及結合科技創新已為市場所趨，業者宜積極投入數位化

經營，並開發各項行動服務和功能，且以客戶為中心出發，提供客戶更快捷、更滿意的專業服務；另因應氣候變遷所需之相關綠色保險商品，亦將會是產險業未來商品創新之方向。

2. 消費需求多樣化帶動產品設計多元化。

三、人才量化供需調查

以下提供 109-111 年銀行業、證券業、投信投顧業、期貨業及保險業等五大金融產業中，有關金融科技人才新增供給、新增需求調查結果，惟調查結果僅提供未來勞動市場供需之可能趨勢，並非決定性數據，爰於引用數據做為政策規劃參考時，應審慎使用；詳細的推估假設與方法，請參閱報告書。

(一)銀行業

在人才需求方面，由於銀行業相對屬於成熟之產業，在臺灣已經發展相當良好，業者之間已達充分競爭，故現階段金融科技主要發展核心設定在各種科技的導入，以發展新金融商品，或提升金融商品之服務效率。囿於銀行業（含金控公司）特性，其經營本身受相關法規高度監管，本諸於風險控管及穩健經營的理念，新種業務之開發均需長期審慎評估及做好相關人力資源規劃，經主管機關審核批准方可經營，再加上銀行業金融科技人才之需求屬於新起階段，多數銀行於金融科技方面人力需求並不明顯。

另在人才供給方面，各銀行藉由持續強化行員訓練來因應未來產業發展趨勢的人才需求，且由於銀行業（含金控公司）行業特性，所需人才須對公司有強烈的向心力及認同感，故新增人才目前主要由既有行員轉任，俾降低求才成本並減少銀行對向外獵才的依賴性。但未來如遇有大幅新增業務時（即樂觀情景）或為激盪更多創意，也可能增加對外徵求各類型專業人員，包括電子商務、理工、管理、網路行銷、社群管理、資訊等皆不拘，並搭配現有專業人力進行合作，但除非積極有效開發新型態業務量，否則短期大幅擴張業務的空間並不顯著。故在人才供給端上，綜合上述兩種供給管道，要找到合適的人才目前尚無因難。

依據調查結果，109-111 年銀行業金融科技人才平均每年新增供給為 407 人、新增需求為 211~411 人，整體而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且由於銀行業屬於薪資水準較高之企業，對於人力缺口的甄選、補充，多數業者表示依過去攬才經驗尚不虞匱乏。

單位：人

景氣 情勢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438	420	382	380	412	420
持平	309		264		280	
保守	229		201		203	

註：樂觀、持平、保守係依據過去 10 年銀行業產值平均數據做推估，以做為經濟景氣相對樂觀及保守情境下的人力供需值的調整。

資料來源：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2019)。「108 年金融科技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成果報告書」。

(二) 證券業

依據調查結果，109-111 年證券業金融科技人才平均每年新增供給為 13 人、新增需求為 12~14 人，整體而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

單位：人

景氣 情勢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15	14	13	13	13	13
持平	14		12		12	
保守	13		11		11	

註：樂觀、持平及保守係依據業者填報結果彙整而得。

資料來源：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2019)。「108 年金融科技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成果報告書」。

(三) 投信投顧業

依據調查結果，109-111 年投信投顧業金融科技人才平均每年新增供給為 26 人、新增需求為 13~36 人，整體而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

單位：人

景氣 情勢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43	30	31	24	35	24
持平	35		29		29	
保守	12		13		13	

註：樂觀、持平及保守係依據業者填報結果彙整而得。

資料來源：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2019)。「108 年金融科技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成果報告書」。

(四) 期貨業

依據調查結果，109-111 年期貨業金融科技人才平均每年新增供給為 53 人、新增需求為 48~57 人，整體而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

單位：人

景氣情勢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52	49	60	55	60	55
持平	48		53		55	
保守	41		50		52	

註：樂觀、持平及保守係依據業者填報結果彙整而得。

資料來源：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2019)。「108年金融科技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成果報告書」。

(五) 保險業

依據調查結果，109-111年保險業金融科技人才平均每年新增供給為248人、新增需求為225~274人，整體而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

單位：人

景氣情勢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新增需求	新增供給
樂觀	263	247	279	250	281	247
持平	239		254		255	
保守	215		229		230	

註：持平=依據人均產值計算；樂觀=持平推估人數*1.1；保守持平推估人數*0.9。

資料來源：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中心(2019)。「108年金融科技人才供需調查及推估成果報告書」。

四、欠缺職務之人才質性需求調查

由前述銀行、證券、投顧投信、期貨、保險等金融產業之金融科技人才量化供需推估結果可知，整體而言，金融科技人才供需尚屬均衡，無明顯人力缺口存在。